

东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东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于 2013 年 6 月 9 日以传真加电话、邮件或专人送达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通知，于 2013 年 6 月 13 日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亲自出席董事 9 名，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大会认真审议，全票通过了《关于与关联方进行债务重组的议案》（详见公司临 2013-028 号公告）。

公司及公司子公司陕西东盛医药有限责任公司、安徽东盛制药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石家庄办事处签署了《债务减让协议》，根据协议的约定，公司及子公司东盛医药、安徽东盛向长城公司支付15456.46万元后，长城公司将减免公司及子公司利息债务2525.54万元。

特此公告。

东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六月十三日